中國文化大學生物多樣性學分學程實施要點

103.04.29 102 學年度第2 學期生物多樣性學程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

103.05.07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103.05.21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

107.05.16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9.05.20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110.05.19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宗旨

本學程主要在培訓及儲備「生物多樣性」相關專業人才,提供學生於原科系外,第 二專長的整合性學程學習,提升學習興趣,增加學生就業競爭能力。

二、目的

培育及儲備多方位「生物多樣性」相關人才,並可增加學生就業機會。

三、學程規劃

- (一)本學程之修習開放全校大學部學生及研究生申請,申請學生必須修滿基礎課程5學分並選修環境資源課程至少3學分、保育課程至少3學分、系統監控課程至少62學分,共13學分。
- (二)本學程不另外加收學分費。
- (三) 若與原系所之必修課程相同,則最多可抵免本學程課程4個學分。
- (四)學生修畢本學程課程學分者,於取得本系所組畢業資格後,由本校發給本學程修業證明書。
- (五)必選修科目如附表。
- (六)學分學程課程科目有與學生本系開課科目名稱相同時,得免予重覆修習,惟仍須修習學分學程課程科目至少十二學分(含)以上。

四、申請注意事項

- (一)本學程本校大學部學生及研究生皆可申請。
- (二)檢附填妥之申請表(請至生物多樣性學程中心網站或教務處教務組表單下載) 及歷年成績表正本乙份,經原系所組主任同意簽章後,送至本學程辦公室(森 林暨自然保育學系),經審查並報教務處備查後,公布核准名單。
- (三)修讀本學程之學生若中途因故無法繼續修習,需填寫「終止修習生物多樣性學程申請書」,經原系所組主任簽章後,送至本學程辦公室辦理,中止其修習資格。
- (四)若有疑問請洽農學院森林暨自然保育學系。

五、其他相關規定

- (一)生物多樣性學程委員會得篩選列入本學程之課程。
- (二)學程各課程依規定均有人數限制,請儘早選課。
- (三)修畢本系所組應修科目及學分數成績合格,符合本系所組畢業資格但尚未修 畢本學程課程學分者,申請放棄修習本學程,經核可後,方可畢業。
- (四)已修畢本系組應修科目學分,而未修畢本學程課程學分者,得申請延長修業年限,以二學年為限。但本系組已延長修業年限二年屆滿者,則不得再申請。研究所學生修習本學程者,其修業年限規定,依本校學則相關規定辦理。
- (五) 若有未盡事宜,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六、本要點經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,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生物多樣性學分學程必選修科目表

108 學年度起在學學生適用

	10	18 学年度	起在學學生適用
科目名稱	上下學期	學分	備註
一、基礎課程 (必修5學分)			
生物多樣性概論	上學期	3	
生態學	上或下學期	3	4 1 1
環境生態學及實習	上學期	3	4 擇 1
景觀生態學概論	下學期	3	
環境生態學	下學期	2	
生物多樣性保育	下學期	2	4 1 1 1
生物多樣性與保育	下學期	2	4擇1
生物多樣性利用	下學期	2	
二、環境資源課程 (選修至少3學分)			
動物分類學、動物分類學實驗	上學期	3	
脊椎動物學	上學期	3	隔年開課
無脊椎動物學	上學期	2	隔年開課
植物保護學	上學期	2	
自然資源學	上學期	2	隔年開課
森林資源經營學(一)	上學期	2	
棲地田野調查與設計(二)	上學期	2	
兩棲爬行動物學	上學期	2	新開 隔年開課
土壤學及實習	上學期	3	新開
木本植物分類學(一)、木本植物分類學 實驗(一)	上學期	3	3 lm 4
植物分類學、植物分類實驗	上學期	3	3 擇 1
園藝植物分類學	下學期	2	
微生物學	上或下學期	3	
水資源管理	下學期	3	新開
森林資源經營學(二)	下學期	2	
海洋生物學與實習	下學期	2	
植物生態學、植物生態實驗	下學期	4	新開 隔年開課
環境調查分析(植群調查)	下學期	3	隔年開課

本地植物	下學期	3	隔年開課
台灣的植物文化	下學期	3	
植物與文學	下學期	3	新開
棲地田野調查與設計(一)	下學期	2	
環境解說與展示規劃設計	下學期	3	新開
三、保育課程 (選修至少3學分)			
濕地保育與管理	上學期	2	
園藝作物育種學	上學期	3	
植物與逆境	上學期	2	隔年開課
保護區經營與管理	上學期	3	新開
環境污染法規	上學期	3	新開
保育生物學	下學期	3	
自然資源保育	下學期	2	
林政暨自然保育法規	下學期	2	
植物遺傳資源	下學期	2	
有機農業	下學期	2	
昆蟲及保育	下學期	2	新開
世界襲產與旅遊	下學期	2	新開
四、系統監控課程 (選修至少2學分)			
環境影響評估	上或下學期	2或3	
空間資訊學(二):遙測學	上學期	2	2 1 1
遙測學及實習	下學期	3	2擇1
環境變遷與永續思潮	上學期	3	
地理資訊系統及實習	上學期	3	
空間資訊學(一):地理資訊系統	下學期	3	
電腦輔助設計(三)-地理資訊系統之應用			3擇1
電腦輔助設計(六)-地理資訊系統應用之	下學期	3	
專題			
林業地理資訊應用	下學期	3	新開
自然資源經營管理	下學期	2	新開
環境與災害	下學期	2	

[※]修習本學程學生最少必須完成總學分數 13 分。

[※]若與原系所之必修課程相同,則最多可抵免本學程課程4個學分。

[※]修習本學程學生請自行查詢各系之詳細開課內容。